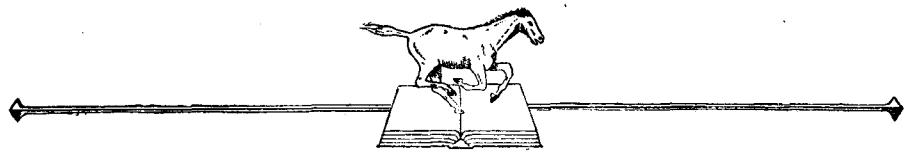


家禽產品的 獸醫衛生鑑定

С. Т. Щенников 著
М. А. Подлегаев
鄧 挞 譯

畜牧獸醫圖書出版社



家禽產品的獸醫衛生鑑定

C. T. Щенников 著
M. A. Подлегаев
鄧 勝 譯

畜牧獸醫圖書出版社

• 內容提要 •

本書是蘇聯第一本關於家禽產品獸醫衛生鑑定的書籍，詳細地敘述了蘇聯在家禽採購、運輸、肥育、屠宰和加工過程中的獸醫衛生條例，此外還敘述了對禽產品加工工廠的衛生要求、產品鑑定，並介紹了有關消毒、殺蟲與滅鼠的主要知識。可供家禽產品加工工廠的專業人員及從事禽肉檢驗工作人員的參考。

家禽產品的獸醫衛生鑑定

編號95 開本787×1092耗155 印張4½ 字數 108千字

原著者 С. Т. Щенников М. А. Подлегаев
原書名 ВЕТЕРИНАРНО-САНИТАРНАЯ
ЭКСПЕРТИЗА ПТИЦЕПРОДУКТОВ
原出版者 ПТИЦЕПРОМИЗДАТ
譯 者 鄧 犀
出版者 畜牧獸醫圖書出版社
南京湖南路獅子橋十七號
江蘇省書刊出版營業許可證出〇〇二號
總經售 新華書店江蘇分店
南京中山東路八十六號
印刷者 南京第二聯合印刷廠

1956年2月初版第一次印刷

(0001—2,500)

定價八角三分

目 錄

原序.....	1
在家禽採購、運輸與加工過程中的獸醫衛生預防措施.....	2
1. 在採購家禽地區的獸醫衛生預防措施.....	2
2. 家禽運輸時的獸醫衛生監督.....	3
3. 向禽產品加工工廠提出的衛生要求.....	9
4. 家禽肥育、屠宰與加工過程中的衛生.....	19
宰後家禽肉屍與內臟的獸醫衛生檢查.....	29
入口屠禽的獸醫衛生檢查.....	32
在各種疾病時家禽肉屍與內臟的獸醫衛生鑑定.....	38
1. 結核病.....	38
2. 副傷寒.....	41
3. 白痢.....	45
4. 傷寒.....	48
5. 肉毒中毒症（延髓性麻痺）.....	50
6. 鹹鵝病.....	52
7. 鍊球菌感染症.....	54
8. 出血性敗血病（家禽霍亂）.....	55
9. 雞痘.....	58
10. 傳染性喉氣管炎.....	61
11. 雞新城疫.....	63
12. 火鵝腸肝炎（黑頭病）.....	67
13. 家禽螺旋體病.....	69
14. 鞭菌病.....	70
15. 桤菌性丹毒.....	72

16.野兔熱.....	73
17.炭疽.....	75
18.黃癬病.....	76
19.白血球增生病.....	76
20.肉瘤症.....	77
21.葡萄球菌感染症.....	78
22.壞死病.....	79
23.李氏桿菌病.....	80
24.鱗脚病.....	81
25.家禽患非傳染性疾病時禽肉屍的擯棄.....	81
家禽肉屍的獸醫衛生鑑定.....	82
1.禽肉.....	82
2.宰後禽肉屍的變化.....	85
3.家禽肉屍新鮮程度的判定.....	87
4.保藏的肉製品的獸醫衛生鑑定.....	89
蛋與蛋製品的獸醫衛生鑑定.....	99
1.家禽的蛋.....	99
2.有充分價值的食用蛋.....	105
3.無充分價值的食用蛋.....	107
4.保藏蛋的方法與條件.....	107
5.蛋變質的原因與其淘汰.....	108
6.在各種家禽傳染病時作為食用的蛋的利用程序.....	110
7.製造蛋製品的衛生.....	111
8.打蛋時的衛生要求.....	112
9.製造蛋粉時的衛生要求.....	113
家禽加工工廠的消毒、殺蟲與滅鼠.....	114
1.消毒.....	114
2.殺蟲.....	123
3.滅鼠.....	125
附 錄.....	129

原序

黨與政府在食品工業工人面前規定了在最近幾年中急劇地擴大禽肉與禽肉製品的生產和改善其質量的任務。產品質量的提高在很大的程度上要依靠經常地進行進入加工廠的原料的獸醫衛生鑑定。

禽肉與禽肉製品的獸醫衛生鑑定的任務在於要不讓從家禽加工工廠裏生產出對人類流行病和動物流行病有關係的危險產品。

生產部門的衛生情況，產品的運輸與保藏，家禽肉屍與內臟病理變化的實驗室診斷方法，產品的獸醫衛生評定方法，以及中毒傳染的預防都列入禽肉與肉製品的獸醫衛生鑑定範圍以內。

在研究領域內最有效的方法是進行大量的家禽肉屍與禽肉製品的獸醫衛生評定工作，可是關於這些問題的材料還歸納得很不夠。

這本書的出版是第一次建立掌握蘇維埃科學關於這個問題有系統的成就的試驗。

在書中特別注意於在家禽患傳染病與侵襲性疾病時肉屍的獸醫鑑定。同時不僅說明擯棄肉品的規則，而且要提到診斷、各種疾病的病理解剖，與發現疾病時在肥育車間和初步加工車間的獸醫衛生措施。

本書負有協助家禽加工工廠的獸醫與技術人員在繼續不斷地改善產品質量的事業中，提高生產修養，最大限度地減少家禽採購、運輸、肥育與加工時的損失的使命。

“禽肉與鷄蛋”部分是由技術科學碩士 M. A. Подлесаев 寫的，其餘部分是獸醫科學博士 С. Т. Щенников 寫的。

在家禽採購、運輸與加工過程中的獸醫衛生預防措施

1. 在採購家禽地區的獸醫衛生預防措施

列入肉品供售帳與國家採購帳上的大量家禽在屠宰和加工以前，要在禽產品聯合工廠肥育。肥育的情況要看禽產品聯合工廠所收的家禽對於傳染病安全與否而定。

為了避免將傳染病帶入禽產品聯合工廠，除了在家禽進廠時作檢查與獸醫衛生評定外，必須有系統地在採購家禽的地區（國營農場與集體農莊）、在收購點與在家禽運輸到禽產品聯合工廠以前進行預防與防治禽疫措施。

養禽業的獸醫衛生機構，農業機關與各種從事養育家禽的經濟機構及其所屬部門應當在採購家禽的地區進行預防與禽疫防治措施。

應當僅從對於家禽傳染病（鷄新城疫，家禽霍亂——不論其過程的形式如何，結核，副傷寒等等）安全的養禽場收貨。

在挑選家禽時採購員根據下列特徵測定家禽的健康情況。

健康的家禽——強壯，對吆喝反應迅速，很關心周圍的環境，疾走，覓食，發出咕咕的聲音等，吃食與消化良好，冠與肉髯挺立，溫暖而鮮紅；羽毛豐盛，顏色鮮明，有光澤，尾與翅經常撩起。

患病和瘦弱的家禽——萎靡，不大活動或者完全不活動，離羣索處，不食飼料，嗉囊空虛，有時腫脹；對於吆喝不甚起反應，或者完全沒有反應，對周圍環境漠不關心；冠與肉髯蒼白色或者變成深紅色，皺起，鬆弛；羽毛蓬亂無光澤，翅與尾常下垂。

不准送出或收納帶有肉鬚和眼睛腫起的，眼孔與鼻孔有分泌物的，有下痢症狀的，口腔粘膜上有薄膜的，呼吸有困難的，冠與肉鬚的皮膚發青的，羽毛蓬鬆並消瘦的家禽。獸醫或獸醫技術員應出具規定形式的獸醫證明書給予已經過檢查並應當送出的家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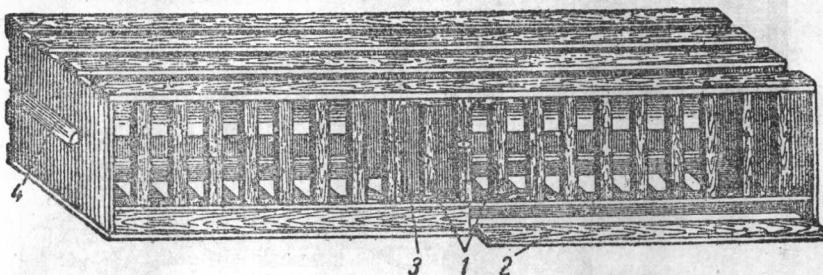
不應當將已接收的家禽留在採購地點，必須在同一日內將其送到禽產品聯合工廠。如果被迫留在採購地點時，鶴和雛鶴必須分置於籠內，鵝與鴨放在倉庫內，安排妥當後必須遵照獸醫衛生規則對於這些家禽給以飼料和照護。

2. 家禽運輸時的獸醫衛生監督

家禽運輸時獸醫衛生監督的主要任務是不允許運輸途中的家禽發生傳染病和死亡，並進行關於預防傳染病在鄰近運送家禽路線地區流行的情況，及預防家禽在運送途中減輕體重。

家禽運送到加工處所採用各種運輸工具：馬車，汽車，鐵路，水路，有時用趕運。

準備運送的健禽僅限於從對急性傳染病安全的場地選出。在大部分情況下係用標準禽籠運送家禽。（圖一）



圖一 運輸家禽的標準禽籠
1.小門 2.可以拆卸的擋板 3.隔板 4.搬運禽籠的柄

標準禽籠在長度、高度與某些結構方面的缺點不能適合對它提出

的要求。因此目前全蘇家禽產品工業科學研究所設計了新樣式的標準禽籠以運送家禽。大小按厘米計；長90；闊45；高37。禽籠可以就地用從前裝蛋的木箱製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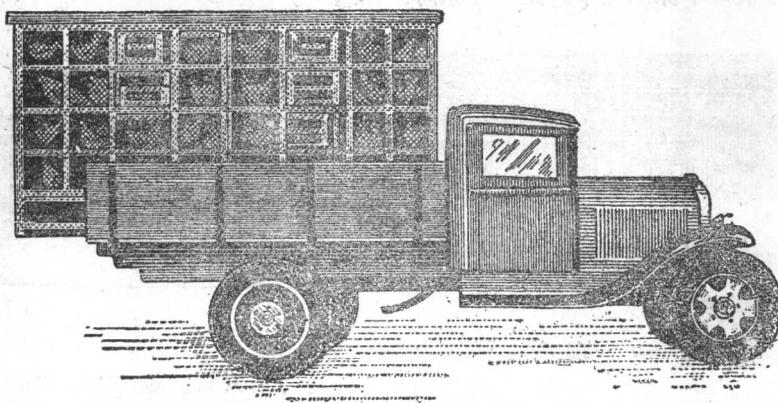
籠的底與蓋沒有空隙。後壁由橫的平板條構成，平板條的間隙為5—6厘米；前壁由間隔為4—5厘米的豎木條構成。籠子有兩個小門：一個門在上面是可以抽動的；另外一個門在前面中央，向前打開，其寬度為232毫米（朝着亮處）。木製的食槽與飲水器挂在可以拆卸的金屬托架上。

為了在行李車上運輸家禽、全蘇禽產品工業科學研究所設計了與木籠差不多同樣大小的金屬禽籠。雙層地板：上面一層是由木平板條做的有格孔的地板，底下一層是沒有空隙的，由可以抽動的鐵皮做成。

為了避免載重過多，在將家禽放在籠子裏的時候應當考慮到它們的種類、年齡、體重和肥瘠情況。

用馬車與汽車運輸家禽

在路程不遠時可用馬車與汽車運輸家禽：從偏僻的地點到鄰近的



圖二 裝有鋼骨架用以運輸家禽的汽車

火車站、碼頭或者直接到禽產品聯合工廠。這時可將家禽安放在標準禽籠內。裝有鋼骨架以備在其中安設禽籠的汽車是值得推薦的。(圖二)。

在用馬車運輸家禽時禽籠放在正面疊成三四層。

在秋季用馬車運輸家禽時，爲了避免家禽着涼，必須使其不受風吹雨打。因此必須在禽籠上面及旁邊用帆布遮蓋，祇留不大的空隙通氣。

家禽的鐵路運輸

運輸獸醫衛生監督在裝車以前檢查到站的禽羣。發貨人在提出裝車要求時必須將獸醫證明書交與獸醫衛生監督。

如果在獸醫檢查時沒有發現患有或疑似患有傳染病的家禽，同時沒有任何材料認爲他們對傳染病不安全的話，運輸獸醫衛生監督決定允許將申請出口的禽羣運出。

在發現病禽或倒斃的家禽時獸醫衛生運輸監督根據疾病的性質可以禁止接收運輸全部家禽。衰弱與消瘦的家禽不准運出。

在發現對傳染病不安全或者死於傳染病的家禽時，獸醫衛生監督根據獸醫法規，遵循預防家禽傳染病的現行指示採取措施。

在發現死於傳染病或對於傳染病不安全的家禽時須繕成記錄，在其中敘述由於這個緣故採取的措施；並將這種情況通知家禽採購地點的區獸醫師，設有鐵路站的供應區域的區獸醫師，與鐵路主任獸醫檢驗員。

由鐵路運送家禽時採用爲此目的裝置的特別貨車；或者用普通兩排與四排的貨車。

在溫暖的季節裏，自五月一日至九月一日，在路途不遠時可以用有欄杆的棚車運輸鵝鴨。

視家禽的種類在裝車時可分成一層、兩層與多層。在後兩種情況下各層間的地板應爲不透水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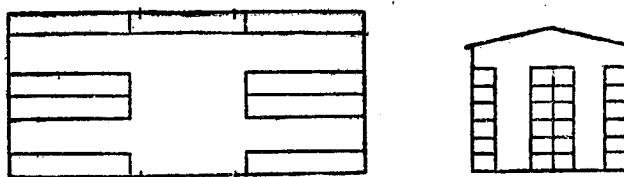
在每一節車廂中，爲了供應家禽旅途需要，應備有食槽、大桶、桶、掃帚、鏟、燈、細繩、釘、鉗、鎖與用以安置衰弱家禽的預備禽籠。

用以裝運家禽的車廂應爲完善、清潔並經過消毒者。

運輸機構的獸醫工作人員決定裝運家禽的車廂的完善與適用性；他在檢查車廂以後發出裝運家禽的決定。

鶲僅能用籠子裝入車廂，而鵝、鴨、火鶲在裝運時可放出。在車廂中家禽籠分幾層安放。爲了要它們在急劇震動時不致倒下，應用木板條將它們釘在地板與天花板上。

在各排禽籠之間留下過道以爲在運輸途中照料家禽之用。禽籠在車廂中按如下形式作適當的分佈：第一排禽籠沿着車廂壁靠近關着的門；第二排禽籠沿着另一條在舖着木磚的壁與門之間的車廂縱壁。在第一排與第二排禽籠之間的車箱中間可以安放兩排後壁相對的禽籠。車廂門間的空隙是爲列車服務員預備的，並爲放置備用的飼料與用具（桶、箱）而設。禽籠在這種安排下可做到對家禽通風並照料良好（圖三）。



圖三 雙排有棚車箱中禽籠的排列

在雙排貨車中可以裝運1050—1150的鶲。放出裝載到兩層車廂裏去的時候可裝運150—200頭的鵝與火鶲，180—240的鴨，而在三層車廂中可安置200—300頭的鵝與火鶲，250—300頭的鴨，視家禽的年齡與大小而定。

少數的家禽允許裝在有不透水底板的禽籠內經行李車運送，在車

廂內須保證適當的通風。

家禽在旅途中的飼餵、給水與照料

家禽在旅途中患病與死亡在大多數情況下係由於不合理的飼餵、給水與照料不當而引起。在旅途中合理的組織飼餵、給水與照料在保護家禽方面有特別重大的意義。

在經由鐵路運輸時家禽應保證得到必需數量的優良飼料。

在旅途中每晝夜飼餵家禽應不少於三次(例如在6—12—18時)。在一晝夜中每一公斤體重飼以80克精料是適宜的。在旅途中應當飼餵家禽以濃稠的混合飼料。為了給水，食槽在每次飼餵以後應當洗滌並盛以溫度9—15°C的水。車廂中餵家禽的水由一定的鐵路站供應。

為了調節車廂內的溫度、濕度與空氣的清潔度必須在火車開行時從下風方向打開艙與門來通風。

家禽的獸醫檢查在獸醫衛生檢查處進行。在必要的場合獸醫的檢查可以移到有運輸獸醫衛生監督的另一站進行。在家禽發生大羣患病或倒斃而在站中沒有運輸獸醫衛生監督時，站長可邀請鄰近其他機構的獸醫或助理獸醫到車上來。在獸醫人員到達以前，站上的管理人員與車務長須採取防止傳染散布的必要措施。

獸醫衛生監督採取措施確定疾病的診斷並根據現行獸醫法規上防治家禽疾病的指示與家禽運輸規則採取措施。

在途中倒斃的家禽根據徵得蘇聯農業部同意的蘇聯交通部在運輸須知第85號上的指示在站上移去。在清除屍體時必須嚴格遵守消除傳染病散布可能性的預防措施。

在家禽的車廂應隨有了解家禽飼養與照料規則及在鐵路上運輸家禽的技術的車務員。指派車務員按每一個車廂不多於一人和每三節車箱不少於一人計算。

在途中車務員必須關心健禽的情況，調製飼料，及時飼餵家禽並

給水，維持車廂的清潔、調節通風情況。在發現有疾病及死屍時立即報告車務長，而後者報告站行政負責人。車務員不應允許不相干的人進入有家禽的車廂，注意燈是否良好，執行鐵路管理處及運輸獸醫衛生監督的要求。在有家禽的車廂內不允許不相干的人通過，同樣也不允許為照料家禽所不需的物品通過。禁止使用加熱的設備在車廂中供暖並運輸易燃物品。

絕對禁止在車廂中宰殺病禽並將禽屍拋棄於途中。

到達指定車站的獸醫衛生情況良好的家禽在由車廂運出前，由運輸獸醫衛生監督與獸醫監督機關決定收到家禽的健康情況。

有如下情況者認為係疑有傳染病的家禽。

- 1.來自對家禽傳染病不安全區域的家禽；
- 2.抵達的家禽較獸醫證明書上所述者為少，而車務員又無家禽缺少理由的證明者；
- 3.在運輸途中有患病情況並有死禽者；
- 4.車廂的車務員沒有必需的證明時。

在卸下健禽以後，再卸下並檢查在途中有發病與死禽的車廂。

家禽的水路運輸

用水路運輸家禽是很少的：在河中運輸使用駁船，而在海洋中則使用有特別設備的貨船。

裝載家禽的手續與獸醫衛生規則以及設備和途中的獸醫衛生監督均與由鐵路運輸時相同。在海洋中運輸時必須有淡水的儲備。

水路運輸家禽須採用禽籠並隨有押運員。

由水路運輸的家禽與鐵路運輸相同亦需要獸醫證明書。

趕 運 家 禽

所有家禽中僅有鵝可以趕運而且距離不能太遠（50—60公里）。

並應挑選發育良好的鵝準備趕運。

趕鵝須在一年的溫暖季節中在外界氣溫不低於0°C時。最好的時期是收割乾草與穀物之後。

在熱天僅能在早晨與夜間趕鵝，而在白天時應當使它們停留在水池附近。

趕鵝以250—300頭為一批。每批跟有押運員及送信工人，以及裝飼料及用具的運貨馬車。規定每批鵝趕運的路線，此路線係在本季內未經趕過鵝者。趕鵝的路線應當取得有簽發趕運證明書的地方獸醫監督的同意。

趕鵝的速度每晝夜為8—10公里。每隔三小時應給予長達二小時的休息而盡可能規定靠近水池（河，小溪或池塘）。

在趕鵝時每晝夜餵三次：早晨，中午休息時與在夜間止宿地。每晝夜飼養標準為每公斤體重需80克粒料。

押運員與送信工人在趕運時要注意鵝的情況。衰弱的鵝放置在安放在運貨馬車的籠子中。有病徵的鵝安置於單獨的籠中，死鵝置於箱中；鄰近獸醫部門的獸醫人員或送貨地點的獸醫監督對兩種情況都要檢查並研究。

禁止在趕運時宰殺病鵝沾污或拋棄鵝屍。

運輸工具的消毒

為了避免傳染病的散布在每次運送家禽後須消毒運輸工具。

將準備清除、洗濯與消毒的車廂送到獸醫衛生消毒洗濯站和根據蘇聯農業部同意進行衛生加工的處所。

3. 向禽產品加工工廠提出的衛生要求

向禽產品加工工廠應當提出與向牲畜加工工廠相同的衛生要求，即：

(1) 廠內地面應鋪平或用柏油鋪設，環境要綠化並用高的圍牆將其圍住以防不相干的人，野獸與野禽進入廠內；並應有排水溝；

(2) 用接通城內水庫的方法或用建立儲水的固定設備的方法以組織品質良好的水源供應；

(3) 在每一個廠內應當按裝與城內下水道接通的下水道或者按裝專用的清除系統。

屬於禽產品加工工廠的企業是禽產品聯合工廠，宰禽場，乾蛋工廠及羽毛製品工廠。

禽 產 品 聯 合 工 廠

在禽產品聯合工廠實行家禽的肥育，屠宰與大規模加工並提供一系列的食品：蛋乳、蛋粉烹飪品與腸製品、禽肉罐頭等。

禽產品聯合工廠有下列車間：收禽車間；肥育車間；屠宰車間；蛋乳與烘蛋車間；烹飪車間；罐頭車間；臘腸車間；冰凍車間；冷藏庫；碾製飼料與製造混合飼料與飼料發酵的車間。

在大型禽產品聯合工廠同樣有生產實驗室，消毒洗濯處與次品加工處。

在許多禽產品聯合工廠中主要的幾個車間之間的生產是聯繫的。

有許多禽產品聯合工廠的某些車間是設置在聯合工廠以外的。

禽 產 品 聯 合 工 廠 內 的 生 產 獸 醫 檢 查

(甲) 收禽車間

(1) 用檢查獸醫證明書的方法檢查採購家禽地區對於傳染病的安全性；

(2) 臨床檢查每批收到的家禽；

(3) 隔離在臨床檢查發現的疑似有病 或有病 的家禽並確定其診斷；

(4)急宰家禽肉屍與內臟的獸醫衛生鑑定；

(5)檢查車間預防措施的實施情況。

(乙)家禽肥育車間

(1)檢查(每批)進入肥育車間的健禽的品質與狀態，家禽加工的獸醫衛生情況；

(2)檢查健禽在肥育過程中的狀態(每日檢查)

(3)檢查飼料、水的質量，禽舍與設備的衛生情況。

(丙)宰禽車間

(1)宰禽的宰前獸醫衛生檢查；

(2)宰後家禽肉屍與內臟的獸醫衛生鑑定；

(3)禽肉自車間運出時新鮮程度的測定；

(4)宰禽車間，屠宰用具與設備的獸醫衛生情況檢查。

(丁)冷藏庫

(1)入庫時禽肉的獸醫衛生鑑定；

(2)在儲藏過程中檢查禽肉與禽產品的新鮮程度；

(3)出庫時檢查禽肉與禽產品的新鮮程度；

(4)每日檢查冷藏庫的獸醫衛生情況。

(戊)烹飪車間

(1)進入車間範圍內禽肉的獸醫衛生檢查；

(2)檢查生產成品的品質；

(3)有懷疑情況時作禽肉的微生物學檢查；

(4)檢查車間室內、工具與設備的獸醫衛生情況。

(己)蛋乳與烘蛋車間

用檢查獸醫證明書的檢查蛋是否來自對傳染病安全的地區。

收 禽 車 間

爲了避免由於家禽採購員的來到禽產品聯合工廠而帶來傳染病；

在每一禽產品聯合工廠設有一與所有其他生產車間隔離的收禽車間。在收禽車間設立隔離室 作為短時間 安置新到的 疑有傳染病的 家禽之用。在大型禽產品聯合工廠內除同樣有一列房屋隔開收禽車間與隔離室外，必需設立急宰間為急宰病禽之用。

收禽車間、隔離室與急宰間的光照面積應不少於 1:8； 地面應為不透水的，並附有污水坑以排除污水； 人行道應覆蓋以着色的瓷磚或塗以油漆； 應有熱水與冷水管。

家禽肥育車間

肥育車間指定為肥育進入禽產品聯合工廠的家禽之用。

在多數禽產品聯合工廠中肥育車間由兩個分開的部分組成。一個部分用以肥育鷄，另一個用以肥育水禽。

肥育鷄的房間由一個或幾個有四層鷄籠的禽舍組成。

鷄籠的大小：長 1 公尺，寬 40 厘米，高 34—50 厘米。每一個籠子有兩個板；下面一塊是可以抽動的，由鍍鋅鐵皮或木料製成，而上面一塊是有孔的，由木板條或金屬網構成。

在禽舍內應有適當的通風，帶有排水溝的不透水地面，自來水管，下水道與電燈。每一個 禽舍分成 幾個隔離 的部分，容量可到 5,000 隻鷄。（圖四）

用以肥育水禽（鵝，鴨）的倉庫是用圍柵圍住的，露天或帶有遮棚，建立在禽產品聯合工廠的農場上。鵝鴨倉庫應設於與聯合工廠隔離的地方，遠離馬路與廠內的一些主要車間。倉庫大小：長 4 或 8 公尺，寬 4 公尺。倉庫之間的中央通路寬 3.5 公尺。中央通路指定作為無自來水的地方運水、飼料與草薦之用。倉庫之間的橫過道寬 1—1.5 公尺。所有的過道都應舖上柏油。

倉庫的圍柵由高 1.25 公尺的板條做成。在板條之間間隔為 10 厘米寬，在飼餵時可以使家禽的頭自由通過。